

证券代码：300454

证券简称：深信服

公告编号：2024-061

债券代码：123210

债券简称：信服转债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10 月 12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20]2501 号文《关于同意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801,848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85.0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88,389,898.48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7,147,674.73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81,242,223.75 元。上述资金于 2020 年 11 月 23 日到位，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致同验字(2020)第 441ZC00453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对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其期末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888,389,898.48
减：扣除的保荐承销费用	3,771,466.55
减：其他发行费用	3,376,208.18
募集资金净额	881,242,223.75
加：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投资收益	41,840,281.55
加：期末待支付的发行费用余额	220,310.54
减：置换以自筹资金支付的预先投入项目金额	89,111,132.41
减：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不包括先期置换金额）	619,004,474.50
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永久补流资金	61,853,541.27
期末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53,333,667.66

2、2023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428号）核准，于2023年7月27日公开发行人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12,147,560张，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14,756,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9,036,166.38元，募集资金净额为1,205,719,833.62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8月2日汇入公司设立的可转债募集资金专户中，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验证报告》（致同验字[2023]第441C000383号）。公司已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制度，并与开户行、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4年6月30日，对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的使用及期末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1,214,756,000.00
减：扣除的保荐承销费用	5,156,983.02
募集资金实际到账金额	1,209,599,016.98
减：置换以自筹资金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	3,879,183.36
募集资金净额	1,205,719,833.62
减：置换以自筹资金支付的预先投入项目金额	487,954,203.67

减：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不包括先期置换金额）	203,296,824.03
加：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投资收益	13,456,832.68
期末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527,925,638.6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募集资金监管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或其他规范性文件，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1、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

2020年11月27日，公司与保荐人以及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正常履行。

2022年4月19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将“云化环境下的安全产品和解决方案升级项目”（以下简称“云化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由于云化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于2022年6月完成注销，公司与开户银行光大银行及保荐人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3）。

2024年4月24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将“网络信息安全服务与产品研发基地项目”（以下简称“网安基地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截至2024年6月30日，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

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主体	募集资金专户 开户行	账号	余额	备注
深信服 科技股 份有限 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深圳 高新园支行	755901852710503	153,333,667.66	募投项目已结 项，但仍有尾 款待支付
募集资金余额小计			153,333,667.66	

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具体如下：

2023年12月1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本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使用期限自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2、2023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

2023年8月29日，公司与保荐人中信建投、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深信服有限责任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正常履行。

截至2024年6月30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主体	募集资金 专户开 户行	账号	余额	备注
深信服 科技股 份有限 公司	广发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广州分行	9550880062675500382	3,564,569.36	活期
	兴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337070100100610597	175,219,512.60	活期、理财

	深圳分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55901852710304	342,069,890.62	活期、理财
湖南深信服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55964242610903	7,071,666.02	活期
募集资金余额小计			527,925,638.60	

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具体如下：

2023年8月2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本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使用期限自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2：2023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

（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投入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人民币89,111,132.41元（不含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其中网安基地项目人民币23,936,200.10元，云化项目人民币65,174,932.31元；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人民币2,967,218.39元；上述

合计为人民币92,078,350.80元。

2021年1月22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92,078,350.80元。保荐人中信建投进行了核查，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2021年2月3日，公司完成募集资金置换。

2、2023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投入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2023年9月30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人民币487,954,203.67元（不含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其中深信服长沙网络安全云计算研发基地建设项目（以下简称“长沙基地项目”）人民币88,308,673.48元，软件定义IT基础架构项目人民币399,645,530.19元（以下简称“IT项目”）；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人民币3,879,183.36元；上述合计为人民币491,833,387.03元。

2023年10月24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债券所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491,833,387.03元。保荐人中信建投进行了核查，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2023年12月26日，公司完成募集资金置换。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2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

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云化项目”已建设完毕并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合理配置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经充分考虑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等因素，公司决定将云化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2022年6月10日，公司将云化项目募集专项账户中的余额人民币12,061,302.15元（含扣除手续费的利息收入）转入公司基本账户，并完成对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

2024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网安基地项目”已建设完毕并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合理配置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经充分考虑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等因素，公司决定将该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4,979.22万元（含利息收入）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2024年4月29日，公司将网安基地项目募集专项账户中的余额人民币49,792,239.12元（含扣除手续费的利息收入）转入公司基本账户，账户剩余153,333,667.66元用于后续的尾款支付。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都不存在超募资金。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余额为人民币153,333,667.66元(含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的净额)；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项目余额为人民币527,925,638.60元(含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的净额)；该等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投入本公司承诺的募投项目。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为便于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公司已于2024年8月13日办理完成广发银行对应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9550880062675500382）的注销手续，该账户的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合计357.05万元已转入公司于兴业银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37070100100610597），将继续用于IT项目。因前述对应募集资金银行账户已注销，公司与开户银行广发银行及保荐人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南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二日

附表 1：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88,124.22				报告期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192.0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0,811.5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网安基地项目	否	60,614.00	60,614.00	8,192.01	43,941.70	72.49%	2024年4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云化项目	否	27,510.22	27,510.22	0	26,869.86	97.67%	2022年4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88,124.22	88,124.22	8,192.01	70,811.56	80.35%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2023年3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与投入情况，公司经过审慎的研究论证，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建设内容、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同意将“网安基地项目”的实施期限延后1年，即计划完工时间延期至2024年4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投入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人民币89,111,132.41元（不含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其中网安基地项目人民币23,936,200.10元，云化项目人民币65,174,932.31元，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人民币2,967,218.39元，上述合计为人民币92,078,350.80元。2021年1月22日，第二届董事会第

况	十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 92,078,350.80 元。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核查，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于 2021 年 2 月 3 日，公司完成募集资金置换。
用闲置募 集资金暂 时补充流 动资金情 况	不适用
项目实际 募集资金 结余及 原因	2024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网安基地项目”已建设完毕并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合理配置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经充分考虑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等因素，公司决定将本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对募投项目实施进行严格管理，优化项目环节、合理调度和配置资源，在保证募投项目顺利完工的同时节省了部分募集资金投入，合计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 49,792,239.12 元（含利息收入）。
尚未使用 的募集资 金用途及 去向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余额为人民币 153,333,667.66 元（含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的净额），将继续用于募投项目，待款项支付完毕后，募集资金专户将予以注销。
募集资金 使用及披 露中存 在的问题 或其他情 况	无

附表 2：2023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20,571.98				报告期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488.8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9,125.1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长沙基地建设项目	否	50,519.98	50,519.98	3,120.91	16,329.49	32.32%	2025年6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IT项目	否	70,052.00	70,052.00	9,367.89	52,795.61	75.37%	2025年9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20,571.98	120,571.98	12,488.80	69,125.10	57.33%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	2023年12月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根据长沙基地项目的实际建设与投入情况，公司经过审慎的研究论证，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建设内容、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同意将长沙基地项目的实施期限延后18个月，										

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即计划完工时间延期至 2025 年 6 月。</p> <p>2024 年 8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与投入情况，公司经过审慎的研究论证，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建设内容、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同意将 IT 项目的实施期限延后 12 个月，即计划完工时间延期至 2025 年 9 月。</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	<p>在募集资金到位前，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投入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487,954,203.67 元（不含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其中长沙基地建设项目人民币 88,308,673.48 元，IT 项目人民币 399,645,530.19 元，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人民币 3,879,183.36 元，上述合计为人民币 491,833,387.03 元。</p>

况	2023年10月24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债券所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491,833,387.03元。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核查，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事项无异议。于2023年12月26日，公司完成募集资金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项目余额为人民币527,925,638.60元（含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的净额），将继续用于投入公司承诺的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